

# 办公室恋情,你能接受吗?

办公室恋情,对于很多企业而言,一直是个敏感而棘手的问题:朝夕相处的员工日久生情,究竟是该抑制还是鼓励?这个问题想必很多企业管理者都没有完全想清楚。不过,同事要变情侣还是需要点勇气的——难道真的要24小时“粘”在一起?那么,究竟该怎么处理这个问题,你想过了吗?

撰文 / 毛蓉蓉

状态

## 交往前,我跟他签“爱情协议”

Free 银行职员

跟很多人一样,我曾经认为要跟同事谈恋爱是件困难的事:每天在公司待一块还不够,难道要24小时粘一起才行?不过,这些问题在我跟Bayern在一起之后全都不再成问题。

我跟Bayern在同一个办公室,更凑巧的是,我们是背对背坐的。他比我早一年到银行,在银行办公室这个地方,我跟他已经是年龄相差最小的两个人了。刚进银行那会,我是有男朋友的。Bayern对我也就像对普通的小师妹一样:帮我引见其他部门的同事,帮我解决初次碰到的问题;休息的时候也会小声地告诉我每个领导的脾气,哪个领导不好惹……同事们时不时就开他玩笑:“Bayern,兔子不吃窝边草噢!”每每这个时候,他总是笑笑说:“想吃也得有的吃啊!”

过了段时间,因为一些原因,我跟原来的男朋友分手了。Bayern是第一个发现我状态不对的同事。那天午休的时候,他轻声问我怎么了。没想到我马上眼圈红了。我在MSN上告诉他我跟男朋友分手了。当时他也没说什么,就发了只做抚摸状的大手(MSN表情)过来。

那天下午,主任让我做个报表,说第二天开早会要用。我正准备找资料开始做呢,Bayern给我发了条消息,说:“这个报表的模版我有,等下班了我帮你做,你现在能做多少算多少好了。”结果,那天他帮我一起做报表一直到晚上8点多。我过得意不去,想请

他吃夜宵,结果他说:“夜宵就不用了,你要愿意的话我陪你走走吧!”然后我们一直在西湖边走啊走的,一直到第二天凌晨两点。

从那天开始,我们的关系有了微妙的变化。他会时不时帮我买早餐,晚饭我们也会经常在一起吃。一开始我觉得我们是很好的同事加朋友。直到几个月后的一天。那晚,他送我回家,我临上楼的时候他突然问我:“你准备好接受我了吗?”

我几乎一个晚上没睡着……

第二天中午休息的时候,我们在MSN上聊天。我告诉他,要交往也可以,但是要跟我签个“办公室恋爱协议”,规定“不能上班的时候聊私天”,“不能限制对方的交往圈”,“不能打听对方的收入状况”,“万一分开了也要是好同事”等,他还真答应了。

于是,我们就开始交往了。一开始,我们都不敢让同事知道,有的时候一起出去吃饭还要一个前一个后的走。结果一个月以后,大家都知道了。主任和行里的其他领导也听说了。不过,很幸运的是领导除了说“你们挺厉害,什么时候开始的我们都不知道!”和“千万不要影响工作”之外,也就没有说其他的。

我很庆幸当时没有因为是同事就拒绝他。因为跟他在一起真的很开心。事实证明,我们也没有因此影响彼此的工作。半年之后,他还因为工作表现好,调到分行担任部门经理了。

辩论

## 同事成情侣,浪漫还是无奈?

正方——

就像至尊宝(大话西游中周星驰扮演的角色)说的“爱一个人是不需要理由的”(小编插嘴:周星原话似乎并不是这么说的),爱一个人也不应该限定是不是同事的。其实,两个人朝夕相处,更容易彼此了解,而且更多的时间在一起,其中一个变心的机会可能就比较小了。只可惜我们办公室只有一个MM同事,还是已经有主的……

小方 广告公司

很多人反对办公室恋情的理由是

这样会影响工作,我并不这样认为。我们办公室也有一对幸福的人儿。他们已经住在一起,马上准备订婚了,我也没觉得他们有什么地方妨碍了工作呀。相反,两个人对公司都很了解,对彼此的工作也很了解,所以很多时候可以给对方一些提示。不过,还是有个条件,那就是两个人不能在办公室你侬我侬、甜言蜜语的,不然我想不止公司会反对,我们这些同事也会受不了的。

笑笑 媒体

反方——

虽然我们公司有好多帅哥,虽然我还是孤身一人,我还是大声说:我绝对不会跟同事交往!公司整天你大眼我小眼也就罢了,难道吃饭、逛街、看电影都要跟这样的人一起?我是绝对接受不了的。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原因:我一有压力、一不顺心就会找人发脾气,如果男朋友是同事,我真怕我就在公司跟他哭鼻子呢!

晨晨 IT业

同事成了恋人,那不是更容易形成小团体了?这样,公司不是会越来越难管?我个人是非常不看好恋人同事的。我觉得这样的人肯定会工作也工作不好,恋爱也恋爱不好!

苏宏 金融集团



漫画/马骥

专家发言

## 办公室恋情,分道扬镳的占多数

德鲁克咨询首席顾问 王峻铭

办公室恋情之所以受到人们的关注,是因为办公室是用来工作,而不是用来谈情说爱的地方。就像军队就是训练来打仗,饭店就是用来吃饭一样天经地义。办公室恋情这个带有煽情意味的词,混淆了工作与恋爱的界限,当然也混淆了公务与私情之间的界限。办公室恋情的支持者认为员工只要不影响工作,只要能够公私分明,同事之间谈恋爱是可以允许的,而实际上这种假设条件能够成立吗?

有人调查分析发现:78%的人曾在工作地点谈过恋爱,其中20%的人没有任何结果,47%的人非常失望,11%的人喜结连理。75%的管理人员和59%的老板认为:如常说的“恋爱中的人最傻”,处于恋情之中的员工的工作效率的确让人担忧。但也有25%的老板承认与下属有恋情。不可否认,办公室恋情中,不幸还是占据多数,尤其是上司和下属之间的恋情成功率则更少。

人们对办公室恋情逐渐表现出宽容的态度,并不意味着办公室就可以成为一个谈情说爱的场所。我认为,不应该以所谓的“人性化”管理这样的“噱头”来误导公司的行为。检验任何管理的唯一标准就是公司绩效。有谁可以证明办公室恋情可以提高公司绩效?

另外,办公室恋情还是办公室性骚扰的温床,一厢情愿的恋情就可能被认为是性骚扰。

●人才广场

## 美发美容技能大赛 下月开赛

10月11日,西博会伊奈杯中国美发美容技能大赛暨第31届亚洲发型化妆大赛选拔赛将在黄龙体育馆盛大开赛。

据悉,本次大赛由劳动保障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主办,是落实加强高技能人才培训工作的一次具体行动,也是美容美发行业国家队的选拔赛。此次竞赛成绩优异的选手经有关部门审核后,将入选中国代表队,参加2007年在香港举办的第31届亚洲发型化妆大赛。

据了解,此次比赛由竞赛项目和表演类项目组成。竞赛分美发类、化妆类两大部分,表演类则由形象设计项目、美容纤体项目、国际交流项目等项目组成。

潘玲



漫画/韩芳